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RHZC2024-013GK(01))

采购人: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3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或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RHZC2024-013GK(01)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标项一：

标项名称：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警械类采购

预算金额（元）：600000.00

最高限价（元）：600000.00

采购需求：

数量：一批

预算金额（元）：标段一：6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警用警械类装备一批（包括运输、装卸、配送及售后服务等，为交钥匙项目，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 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二：

标项名称：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防护类采购

预算金额（元）：600000.00

最高限价（元）：600000.00

采购需求：

数量：一批

预算金额（元）：标段二：6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警用防护类装备一批（包括运输、装卸、配送及售后服务等，为交钥匙项目，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2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03 日至 2024 年 04 月 12 日，每天上午 10:30 至 13:30，下午 15:30 至 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 2888 号绿地中心蓝海大厦 16 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 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

地 址：水磨沟区七道湾北路春景巷 110 号

联系方式：0991-49158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 2888 号绿地中心蓝海大厦 16 楼

联系方式：0991-46700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钰捷

电 话：0991-46700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标项 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RHZC2024-013GK(01)
2	招标人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预算金额	标项一：600000.00 元 标项二：600000.00 元
5	招标范围	标项一：采购警用警械类装备一批（包括运输、装卸、配送及售后服务等，为交钥匙项目，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 标项二：采购警用防护类装备一批（包括运输、装卸、配送及售后服务等，为交钥匙项目，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付款方式	由乙方持用户单位填好的采购验收合格单，按照季度支付根据实际发生费用付款
8	交货及完成期	接到甲方通知起 12 小时内送达，特殊物品按甲方要求时间送达。
9	供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0	质保期	一年(采购需求中有要求根据采购需求质保，无要求内容质保一年)
11	投标人资格 证明文件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投标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能力提供本项目全部货物及服务能力的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备注：本项目无需提供原件，若投标文件中扫描件无法辨识，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4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5	评标委员会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同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6	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29 日 11:00（北京时间）
17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p>采用不见面开标：</p> <p>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p> <p>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p> <p>注：供应商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政采云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制作，本项目采用电子版投标文件。</p> <p>采用不见面开标：</p> <p>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3.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p>
18	投标保证金	<p>保证金：标项一：6000.00 元 标项二：6000.00 元</p> <p>账户名：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p> <p>帐 号：991903678110901</p> <p>行 号：308881029026</p> <p>投保保证金缴纳形式：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p>投标保证金咨询电话：0991-4656096</p> <p>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9日11:00时前确认到账； 电汇、网银转账须知</p> <p>1.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网银、电汇、银行柜台公对公等转账的形式由投标人的企业基本账户汇出(个体工商户除外)</p> <p>1.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公司账户，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保证金缴纳工作。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因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投标保证金到账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p> <p>1.3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采购代理机构公司账户到账时间为准。</p> <p>本项目接受电子保函</p> <p>2. 政采云电子保函须知</p> <p>2.1 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p> <p>2.2 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可按照以下形式进行在线申请，电子保函申请链接（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letter/product/detail?id=30&source=41），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4009039583；</p> <p>2.3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p>
19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p> <p>（1）投标证明文件（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p> <p>正、副本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须前中标单位开标后提供，7天内邮寄至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2888号绿地中心蓝海大厦16楼张钰捷18599168071</p>
20	投标文件签章	<p>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21	最高限价	<p>本次采购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标项一：600000.00 元 标项二：600000.00 元 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 <u>注：各项产品单价的最高限价参考第四章采购需求，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u></p>
22	代理机构	<p>单位名称：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 2888 号绿地中心蓝海大厦 16 楼 联系人：张钰捷 电 话：0991-4670020</p>
2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p>(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投标人所投货物全部由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将评审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投标人应出具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注意：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将对评审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声明函。投标人应对提交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享受政策。</p>

项号	项目	内容
24	同品牌规定	<p>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p> <p>标项一核心产品：喊话器</p> <p>标项二核心产品：执法记录仪</p>
25	所属行业	工业
26	招标代理服务	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
27	特别提示	<p>本项目标项一预算 60 万元，标项二预算 60 万元；全部货物须只接受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写明所提供的货物的制造商名称，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货物由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须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并计算出总金额。</p> <p>注：如未按规定提供将会导致废标</p>
28	兼投兼中原则	<p>本项目为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分为二个标项，各投标单位可以兼投不能兼中，只能中一个标项，中标顺序以分包（标项）顺序进行评审。已经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正常参与评审，但不参与中标候选人推荐。</p>
28		<p>(1) 为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2) 招标文件中部分加“星号”、加下划线等特殊符号的内容，为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为了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倡议投标文件双面打印！</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为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省级分网站网上登记的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3.2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内容；

1.3.3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1.3.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3.4.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3.4.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3.4.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4.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5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当天；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3.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货物：否。

2. 资金来源

2.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

的款项。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或者未按照要求报价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者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对招标文件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6.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如仅响应一包中的部分服务，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6.2 开标、评标、定标均以包为单位，投标人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可对多个包进行投标，若投标人参与多个包时，应分别编写投标文件。

6.3 无论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6.4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文件、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在有差异时以简体中文为准。

6.5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 投标文件构成

7.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投标保证金
- 4、投标报价明细表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 6、采购需求偏离表
-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8、资格证明文件
- 9、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10、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 11、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
- 12、备品备件清单
- 13、投标人服务承诺及方案
- 14、投标人自行提交的其他文件

7.2 所有投标人和投标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被递交。

7.3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8.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8.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8.2.1 货物和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品质、性能和服务内容及承诺的详细说明。

8.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8.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考牌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8.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为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9. 投标报价

9.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除完成本次采购需求以外，最终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中所需投标价中需包含税金、运输、设备及材料搬运、垃圾运输、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拆装、备品备件、售后服务质保及其他发生的与本项目相关需计入投标成本的等一切相关费用。

9.2 为保证公平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应合理报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保证金和招标服务费

10.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时间、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0.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不按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有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0.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未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10.4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付招标服务费。

10.5 中标人在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时，必须提供采购合同的复印件。

10.6 我公司工作日（上午 10:30-13:30，下午 16:00-18:30 北京时间）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于我公司财务部联系，联系电话：0991-4656096，我公司不退还现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签署、盖章规定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

12.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投标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2.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12.4 联合体投标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招标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加盖公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12.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2.6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处亲笔写上本人姓名；“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盖章”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和递交

13.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3.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或签字。若无电子签章或签字，则视为无效投标。

13.3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报价响应文件、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含报价响应文件)，并制作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相应模块。若投标人文件制作与相应模块不对应的，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4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3.6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13.7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

14. 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期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14.2 只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

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4.3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的响应文件时，招标方将不负责任。

五 开标与评标

15. 开标

15.1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15.2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5.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 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15.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所有投标人电子标书解密完成后开启

签字时段，各投标人须在开启签字时段 10 分钟内完成签字确认，政采云签字时段逾期未签字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5.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5.6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6. 评标委员会

1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1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成员人数为 5 人，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各项有关政府采购评审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评审专家的各项职责。

16.4 评标委员会成员因缺席、回避、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

17.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7.1 投标人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7.2 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得进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投标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17.3 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7.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17.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17.4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第 18.3.2 条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7.5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17.6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正

1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8.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将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
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9.2 条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对不
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9.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
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19.2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
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
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19.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
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0. 投标无效

20.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出现超过招标文件中最高限价规定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3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进口产品规定的；
- (2) 任何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投标；
- (3) 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不确认修正后的报价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人声明函”的；
- (8) 服务期限（或交货期或交货及完成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单独递交报价一览表原件的。

21. 投标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21.1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详见第五章。

2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1.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22. 废标情况

22.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3.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3.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中标

24.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及评标排序，确定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

24.2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应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中有一种核心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如按前两款规定计算投标人数量后不足三家的，属于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5. 确定中标人

25.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5.2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26. 保留权利

26.1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自身原因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27. 中标通知书

27.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投标人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中标结果。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2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0. 投标人质疑

30.1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参数中提及的品牌、型号（品目号）、标准、工艺、材料、图片时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标准、材料或工艺，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标项一：警械类

序号	品名	参数	最高单价（元）
1	便携式钢叉	<p>1. 一般要求：警用约束叉由由叉头、叉杆(含握持部位、连接部位)及控制部件(若有)组成。警用约束叉外表面应光滑，不应有尖锐棱角，各连接部位应圆滑。各零部件无明显划伤、变形，无明显加工缺陷，零部件的涂、镀层应完整均匀，不应有脱落、起皮、瘤痕和气孔等缺陷。警用约束叉握持部位应有防滑措施。警用约束叉的连接部位应连接牢固，不应有阻塞、卡死和连接失效等现象。</p> <p>2. 结构：由底座、手持握杆、加长杆、月牙环等组成。</p> <p>3. 尺寸：主杆外径 35±1mm；缩杆外径：28±1mm；收缩长度：130cm±5cm；伸展长度：203 cm±10cm；月牙环最大宽度：46cm±2cm</p> <p>4. 质量：重量 1.7kg ±0.2kg；携行袋重量 0.3kg±0.1kg</p> <p>5. 管壁厚度：壁厚 1.5mm±0.2mm</p> <p>6. 状态转换时间：警用约束叉的携行状态与工作状态应能快速有效地转换，转换时间应小于或等于 10s.</p> <p>7. 抗破坏能力纵向抗拉能力：警用约束叉沿叉杆轴向承受 500N 的静拉力作用时，叉杆的连接部位、叉杆与叉头的连接部位及叉头部件等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叉杆抗弯能力：警用约束叉叉杆的中点承受 500N 的横向力作用时，叉杆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p> <p>8. 携行袋：警用约束叉携行状态时配备携行袋，颜色为黑色；携行袋上有制造厂名称、产品名称和型号的标识。</p> <p>9. 执行标准：GA/T 1145-2014《警用约束叉》</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60

2	长警棍	<p>1. 外观：长警棍表面应光滑，无明显的凹坑突起、起泡、毛刺、尖角、划伤、锈蚀和起皮等缺陷，握持端应有防滑结构，金属部件应进行防腐蚀处理。</p> <p>2. 颜色：长警棍整体应为黑色。</p> <p>3. 尺寸：长警棍棍体总长度应大于或等于 1.58m，棍体外径$\geq \phi 30\text{mm}$。</p> <p>4. 质量：长警棍质量应小于或等于 1.04kg。</p> <p>5. 柔韧性：长警棍在外力作用下应能弯曲，且两端夹角为 120° 时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6. 刚性性能：长警棍一端受垂直于棍体的外力作用，经自然回复后产生的残余变形量为 45mm。</p> <p>7. 棍体抗拉性能：长警棍在 2000N 的拉力作用下，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8. 抗击打性能：长警棍连续击打 2000 次后，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9. 温度适应性：-30℃至+55℃。</p> <p>10. 阻燃性：长警棍应具有阻燃性，棍体表面续燃时间应小于或等于 4s。</p> <p>11. 检测依据：GA 1124-2013《长警棍》</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65
3	T 型棍	<p>1、结构：应由棍体及 T 型端构成，棍体分为 握持端和击打端。握持端及 T 型端应有 防滑暗纹，T 型末端应有防脱手结构。</p> <p>2、颜色：整体应为黑色</p> <p>3、尺寸：总长 585±5mm，握持端长度 159±5mm，T 型端长度 145±5mm，棍体外径：30±0.5mm，握持端外径 30±0.5mm</p> <p>4、质量：≤480g</p> <p>5、刚性性能：对 T 型棍施加 2000N 的静压力，保持 30s，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残余变形量应≤2.06mm。</p> <p>6、抗击打性能：连续击打 1000 次后，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7、T 型端强度：对 T 型端施加 1500N 的静压力，保持 30s，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p> <p>8、阻燃性：应具有阻燃性，表面续燃时间应≤1.5s。</p> <p>9、温度适应性：将 T 型警棍放入 55℃±2℃的恒温箱内保持 4h，取</p>	40

		<p>出后在 5min 内完成刚性性能试验。试验后，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残余变形量应$\leq 3.5\text{mm}$。将 T 型警棍放入$-20^{\circ}\text{C} \pm 2^{\circ}\text{C}$的恒温箱内保持 4h，取出后在 5min 内完成刚性性能试验。试验后，棍体不应出现裂纹或断裂，残余变形量应$\leq 1.85\text{mm}$。</p> <p>10、检测依据：GA 1125 2013 《T 型警棍》</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4	抓捕器	<p>1、执行标准：GA 1145-2014 《警用约束叉》；</p> <p>2、颜色：主体颜色应为黑色；</p> <p>3、尺寸：工作长度$\geq 2130\text{mm}$，携行长度$\leq 1298\text{mm}$，握把部位直径$30\text{mm} \sim 35\text{mm}$，叉头闭合无缝隙；</p> <p>4、质量：$\leq 2.1\text{kg}$；</p> <p>5、快速约束功能：叉头触碰约束部位，叉头闭合时间$\leq 5\text{s}$；</p> <p>6、自锁能力：叉头闭合后，叉头自内向外不能自由开启；</p> <p>7、状态装换时间；携行状态与工作状态的装换时间$\leq 7\text{s}$；</p> <p>8、纵向抗拉能力：在叉头闭合状态下，沿叉杆轴向承受 500N 的静拉力作用时，叉杆的连接部位、叉杆与叉头的连接部位及叉头部件等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叉头横向开口尺寸应不大于 20mm；</p> <p>9、叉头横向抗拉能力：在叉头闭合状态下，沿叉头开启、闭合方向承受 500N 的静拉力作用时，叉头部件、叉头与叉杆连接部件等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叉头横向开口尺寸应不大于 20mm；</p> <p>10、叉杆抗弯能力：叉杆的中间点承受 500N 的横向力作用时，叉杆不应出现裂纹、断裂或拉脱；</p> <p>11、操作可靠性：警用约束叉经过 1000 次开启、闭合循环后，应能正常使用，控制部件设有保护措施，连接机构设有保护措施；</p> <p>12、携行袋：警用约束叉携行状态时应配备携行袋，颜色为黑色；携行袋上应有制造厂名称、产品名称和型号的标识；</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220
5	铁质防爆盾牌	<p>1. 一般要求：警用防暴盾牌(以下简称防暴盾牌)由盾体和握持装置等组成。防暴盾牌材料应无毒、对人体无自然伤害。</p> <p>2. 外观要求：防暴盾牌表面应光滑，无可视的凹坑、气泡、毛刺、尖角、划伤、斑点、脱漆及起皮等缺陷。防暴盾牌的握持装置应无毛刺、尖角等缺陷，便于握持、手感舒适。防暴盾牌上外露金属结构件应经表面处理，无锈蚀现象。</p>	320

	<p>3. 标识：防暴盾牌正面对应握持装置位置应有中文“警察”和英文“POLICE”字样，字样颜色为白色。中文“警察”字体为黑色，字高为 85mm±4mm，英文“POLICE”字体为 Arial Black，字高为 55mm±3mm。</p> <p>防暴盾牌盾体上应有清晰永久性的产品标志，其内容应包括：制造厂名称或商标；产品名称；产品代号和编号；执行标准号；使用有效期；生产日期(年月)。</p> <p>4. 颜色：不透明防暴盾牌外表面应为藏蓝色。</p> <p>5. 观察窗：不透明防暴盾牌配置观察窗时，观察窗尺寸应为 240mm±5mm(宽)×120mm±5mm(高)。</p> <p>6. 规格：≥910mm×520mm；投影宽度 500mm±2mm；防护面积≥0.473m²。</p> <p>7. 质量：≤3.7kg</p> <p>8. 连接强度：握持装置的连接部件、握持装置与盾体的连接部件应能承受大于或等于 500N 的拉力。试验后，不应有脱落、松动、脱扣或断裂现象。</p> <p>9. 透光率：不透明防暴盾牌设置观察窗时，观察窗透光率应大于或等于 78%；观察窗采取保护措施时，其遮挡面积应小于或等于总面积的 28%。</p> <p>10. 耐冲击强度：防暴盾牌应能承受 147J 动能的冲击后受力点不应有穿洞或在受力点半径 50mm 之外出现贯穿性开裂。不透明防暴盾牌设置观察窗时，观察窗也应能承受 147J 动能的冲击，冲击后受力点不应有穿洞或贯穿性开裂。</p> <p>11. 耐穿刺性能：防暴盾牌应承受 147J 动能的穿刺，穿刺后受力点不应有大于直径 5.3mm 穿洞或在受力点半径 20mm 之外出现贯穿性开裂。不透明防暴盾牌设置观察窗时，观察窗也应能承受 147J 动能的穿刺，穿刺后受力点不应有大于直径 6mm 穿洞或贯穿性开裂。</p> <p>12. 耐击打强度：防暴盾牌应能承受线速度为 18m/s±0.3m/s、能量为 342J±13J 的击打，击打后盾体不应破碎或出现长度大于 50mm 的贯穿性开裂，击打后盾体产生的最大凹陷深度应≤30mm。不透明防暴盾牌设置观察窗时，也应在观察窗处进行试验，试验后观察窗不应有脱落和贯穿性开裂。</p> <p>13. 耐刀砍性能：防暴盾牌的上边沿应能抵御线速度为 8.5m/s 士</p>	
--	-------------------------------------------------------------------------------------------------------------------------------------------------------------------------------------------------------------------------------------------------------------------------------------------------------------------------------------------------------------------------------------------------------------------------------------------------------------------------------------------------------------------------------------------------------------------------------------------------------------------------------------------------------------------------------------------------------------------------------------------------------------------------------------------------------------------------------------------------------------------------------------------------------------------------------------------------------------------------------------------------------------------------------------	--

		<p>0.5m/s、能量为100J+5J的击砍，试验后刀砍痕迹深度应$\leq 5.8\text{mm}$。</p> <p>14. 涂层附着力：具有涂层的防暴盾牌，其涂层附着力应\geqGB/T 9286-1998中3级的规定。</p> <p>15. 阻燃性能：防暴盾牌的盾体外表面续燃时间应$\leq 5\text{s}$。</p> <p>16. 海绵垫阻燃性能：3厘米厚的海绵垫具有阻燃性能，续燃时间应$\leq 1\text{s}$</p> <p>17. 肘挂、魔术贴等阻燃性能：肘挂、魔术贴等具有阻燃性能，续燃时间应$\leq 1\text{s}$。</p> <p>18. 不锈钢金属件耐腐蚀性能：金属配件：温度$(35\pm 2)\text{ }^{\circ}\text{C}$；相对湿度大于95%盐溶液浓度：$(50\pm 10)\text{g/L}$；pH值：$6.5\sim 7.2$；沉降率$(1.0\sim 2.0)\text{mL/h}\times 80\text{cm}^*$：连续喷雾8h；试验后清洗烘干，耐腐蚀等级应不低于QB/T 3832-1999中表1规定的9级。</p> <p>19. 防弹性能：在距离盾体5m处，使用12号猎枪弹6号弹珠进行枪击试验，在有效击中的情况下，盾体应无破裂或穿透。握持装置的连接部件、握持装置与盾体的连接部件不应有脱落、松动、脱扣或断落现象，</p> <p>20. 环境适应性：高温 防暴盾牌在环境温度$55\text{ }^{\circ}\text{C}\pm 2\text{ }^{\circ}\text{C}$条件下，保持4h，试验应在5min内完成，应符合防耐击打强度要求。 低温 防暴盾牌在环境温度$-30\text{ }^{\circ}\text{C}\pm 2\text{ }^{\circ}\text{C}$条件下，保持4h，试验应在5min内完成，应符合防耐击打强度要求。</p> <p>21. 执行标准：GA 422-2019《警用防暴盾牌》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6	手持臂盾	<p>1. 一般要求：防暴臂盾为单手臂盾，由盾体、破窗锥（攻击头）、LED光源照明灯（具有强光、弱光、闪光模式）、握把等组成。</p> <p>2. 外观：防暴臂盾表面应光滑，无可视的凹坑、气泡、毛刺、尖角、划伤、斑点、脱漆及起皮等缺陷。防暴臂盾的握持装置应无毛刺、尖角等缺陷，便于握持、手感舒适。防暴臂盾上外露金属结构件应经表面处理，无锈蚀现象。</p> <p>3. 盾体材料：防暴臂盾盾体材料为铝合金，厚度$\geq 3.2\text{ mm}$；</p> <p>4. 规格：防暴臂盾的防护面积应$\geq 0.2\text{ m}^2$；</p> <p>5. 重量：防暴臂盾的重量（不含电池、把手）应$\leq 2.0\text{ kg}$</p> <p>6. 连接强度：握持装置的连接部件、握持装置与盾体的连接部件应能承受$\geq 500\text{ N}$的拉力。试验后，未出现脱落、松动、脱扣或断裂现</p>	280

		<p>象；</p> <p>7. 耐冲击强度：防暴臂盾盾体应能承受 147J 动能的冲击，对盾体进行 2 次冲击，试验后盾体无穿洞、无破裂；</p> <p>8. 耐穿刺性能：防暴臂盾盾体应能承受 147J 动能的穿刺，对盾体进行 2 次穿刺，试验后盾体无穿洞、无破裂；</p> <p>9. 耐击打强度：防暴臂盾应能承受线速度为 18 m/s ± 0.3 m/s、能量为 342 J ± 13 J 的击打，对盾体进行 2 次击打，试验后盾体未破裂、未出现裂纹，2 次击打后盾体产生的最大凹陷深度为 ≤ 22mm；</p> <p>10. 温度适应性：防暴臂盾经高温处理 (+55C ± 2C, 4h) 后，5min 内进行耐击打强度试验；对盾体进行 2 次击打，试验后盾体未破裂、未出现裂纹，2 次击打后盾体产生的最大凹陷深度为：26mm；</p> <p>防暴臂盾经低温处理 (-30-C ± 2C, 4h) 后，5min 内进行耐击打强度试验；对盾体进行 2 次击打，试验后盾体未破裂、未出现裂纹，2 次击打后盾体产生的最大凹陷深度为：18mm；</p> <p>12. 碎玻璃功能：盾体上攻击头应能击碎 8mm 厚玻璃；</p> <p>13. 强光照明时间：使用 18650 锂离子充电电池，在完全充电状态下照明灯进入强光模式，连续照明 300 min, 距光源 5 m 处光斑中心照度值应大于或等于 172 lx；</p> <p>14. 强光初始照度：电池在完全充电状态下照明灯进入强光模式，距光源 5m 处光斑中心初始照度应大于或等于 238 lx；</p> <p>15. 充电插头连接可靠性：充电插头插拔 3000 次，不应变形，能正常充电；</p> <p>16. 低温性能：照明灯在温度 -20 °C ± 2 °C 的环境下，持续放置 2 h；使用正常</p> <p>17. 湿热性能：照明灯在温度 45 °C ± 2 °C、湿度 95 % ± 2 %RH 的环境下，持续放置 48 h；使用正常</p> <p>18. 执行标准：GA 422-2019 警用防暴盾牌</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7	PC 圆盾	<p>1. 一般要求：警用防暴盾牌(以下简称防暴盾牌)由盾体和握持装置等组成防暴盾牌材料应无毒、对人体无自然伤害。</p> <p>2. 外观要求：防暴盾牌表面应光滑，无可视的凹坑、气泡、毛刺、尖角、划伤、斑点、脱漆及起皮等缺陷。防暴盾牌的握持装置应无毛刺、尖角等缺陷，便于握持、手感舒适防暴盾牌上外露金属结构</p>	260

		<p>件应经表面处理，无锈蚀现象。</p> <p>3. 标识：防暴盾牌正面对应握持装置位置应有中文“警察”和英文“POLICE”字样，字样颜色为白色。中文“警察”字体为黑体：字高为 85mm±4mm，英文“POLICE”字体为 Arial Black，字高为 55mm±3mm。防暴盾牌盾体上应有清晰永久性的产品标志，其内容应包括：制造厂名称或商标；产品名称；产品代号和编号；执行标准号；使用有效期；生产日期(年月)</p> <p>4. 规格：防暴盾牌的外形尺寸为直径 580mm±10mm；防护面积≥0.264m²；厚度 3.8mm</p> <p>5. 质量≤1.82kg</p> <p>6. 连接强度：握持装置的连接部件、握持装置与盾体的连接部件能承受≥500N 的拉力。试验后，未有脱落、松动、脱扣或断裂现象；</p> <p>7. 透光率≥78.5%；</p> <p>8. 耐冲击强度：防暴盾牌能承受≥147J 动能的冲击，冲击后受力点未有穿洞和贯穿性开裂；</p> <p>9. 耐穿刺性能：防暴盾牌承受≥147J 动能的穿刺，穿刺后受力点最大直径≤4.5mm 穿洞，受力点半径>20mm 未出现贯穿性开裂；</p> <p>10. 耐击打强度：防暴盾牌应能承受线速度为 18m/s±0.3m/s、能量为 342J±13J 的击打，击打后盾体未破碎，未开裂，无凹陷；</p> <p>11. 耐刀砍性能：防暴质牌的上边沿应能抵御线速度为 83m/s±0.5m/s、能量为 100J±5J 的击砍，试验后刀砍痕迹深度≤5.6mm；</p> <p>12. 阻燃性能；未燃烧；</p> <p>13. 温度适应性：高温 防暴盾牌在环境温度 55℃条件下，应符合防耐击打强度要求； 低温 防暴盾牌在环境温度-30℃条件下，应符合防耐击打强度要求；</p> <p>14. 执行标准 GA 422-2019《警用防暴盾牌》</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8	一次性约束带	<p>1、规格：约 12*700mm</p> <p>2、材质：采用 UL 认可尼龙 66 料制成。防火等级 94V-2，耐酸，耐腐蚀、绝缘性良好、不易老化、承受力强。</p> <p>3、颜色：白色。</p> <p>4、特点：柔软、韧性好，绑扎快速、自锁禁固，双扣设计。</p>	26
9	肩灯	<p>1、肩灯，由发光单元(频闪发光单元及照明发光单元)、外壳、内置</p>	80

		<p>可充电电池、开关、肩袷挂扣、充电器等组成。</p> <p>2、规格：长 81.4±2mm，宽 35.8mm±2mm，高 27.1mm±2mm，质量≤50.0g</p> <p>3、功能：具有红蓝频闪和照明模式，通过单一控制按钮进行开关及模式切换，红蓝频闪模式下应可以通过手动开关和震动感应开关完成闪烁开启与熄灭切换，照明模式与频闪模式应独立工作。</p> <p>4、电池连续供电工作时间：完全充电状态进入频闪模式，连续工作时间应大于等于 12h，期间肩灯不应自动变换发光状态或熄灭。</p> <p>5、工作充电状态：内置可充电电池，连续充电时间应小于 3h。</p> <p>6、可视距离：开启频闪工作状态，在晴朗夜间环境下大于等于 300 米处应能看到红蓝闪烁。</p> <p>7、外壳防护等级≥IP64</p> <p>8、低温(贮存)：在-20±2℃的温度条件下，保持 2h(非工作状态)，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p> <p>9、高温(贮存)：在 55±2℃的温度条件下，保持 2h(非工作状态)，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p> <p>10、恒定湿热(贮存)：在相对湿度 RH(93+3-3)%、温度(40±2)℃、持续时间 2h，试验期间样品处于非工作状态，试验后样机应能正常工作。</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0	手持金属探测仪	<p>1.外观：表面光滑洁净，以下现象均不出现。龟裂起泡、涂层脱落、尖角锐棱、飞边毛刺、明显划痕。</p> <p>2.整机质量：机壳强度：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在正常使用中未出现松动、错位、裂纹或扭曲变形等现象；</p> <p>3.外壳防护等级：≥IP3L；</p> <p>4.操作和控制装置：检查 按键、开关、充电插孔、信号插座等应操作灵活，手感明确，功能可靠；</p> <p>5.供电电源：应采用常见型号的电池供电，供电电压不应超过 15.9V，至少应能连续正常工作 40h 而无需更换电池或重新充电，当电池电压下降到有可能引起探测性能降低时，应具有欠压提示功能；</p> <p>6.辐射磁感应强度：探测器发出的辐射磁场，其磁感应强度在其表面任一点都≤20uT。</p>	145

		<p>7. 探测性能:探测能力:探测距离 25mm、45mm、65mm(测试物:37mx10mm x0.08mm 精炼不锈钢板),探测器以接近 1m/s 的速度在测试平面上方 0.5m 处沿 Z 轴向下运动。直至接触到测试平面,然后以回样的速度迅速提起回到初试位置。从距 Z 轴 0.5m 处开始,沿着 Y 轴平行的方向从探测器一侧穿过 Z 轴到另一侧距乙轴 0.5m 处不出现漏报警或误报警;持续工作稳定性:不应短于 40h;</p> <p>8. 高温: +55℃+2℃、2h;</p> <p>9. 低温: -10℃+3℃、2h;</p> <p>10. 恒定湿热: +40℃±3℃, RH (93+2 -3)%, 48h</p> <p>11. 正弦振动: 10[~]55Hz、0.35mm , 每一轴向循环扫频, 3 轴每次时间为 30min;</p> <p>12. 静电放电抗扰度: 接触放电 8kV 空气放电 15kW 试验中允许样品功能或性能暂时降低或丧失, 但能自行恢复, 试验后功能正常, 无误动作;</p> <p>13.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 扫频 80MHz~1000MH2, 场强 3V/m 调频 1kHz、调制深度 80%, 试验中功能正常, 不会误报警;</p> <p>14. 执行标准: GB 12899-2003 《手持式金属探测器通用技术规范》</p>	
11	水壶	<p>1、保温警用水壶,由壶体壶塞和壶盖构成。壶体采用不锈钢双层真空结构,塑料壶塞为拨杆及出水口结构,水壶容量≥500ml。</p> <p>2、壶体外表面漆膜应色泽均匀、光泽、无划痕、缺漆、起泡、斑点等。壶口应圆整光滑,无毛刺、明显焊瘤,螺纹清晰完整。壶体背面五道筋应清晰规整,壶体应平展圆滑,无变形,无凹坑、凸起。壶塞应装配严整、色泽均匀,无划伤、毛刺;拨杆应操作灵活,卡位准确,性能可靠。壶口与壶塞的螺纹配合应顺畅,无卡滞现象。密封圈装配后应与壶塞体贴合严整,不应有松弛、起皱、缺料、裂纹等缺陷。壶盖表面应光滑,无划痕、毛刺。提带应平整,无刮丝,无织造疵点;提带塑料件表面应光滑,无毛刺。壶垫应粘合牢固、规整。壶体及壶塞内外应清洁,无污渍、油渍,无异味。</p> <p>3、尺寸:壶体高度 195±1mm,总高 215±2mm,壶体宽 85±1mm,壶体厚 58±1mm,壶口内径: φ37±1mm</p> <p>4、重量: ≤400g</p> <p>5、保温性能:水壶常温 24 小时,水温不低于 49℃</p> <p>6、密封性能:应无漏水现象。</p>	90

		<p>7、异味：应无异味。</p> <p>8、漆膜附着力：应大于1级。</p> <p>9、壶体回弹性能：回弹后应无变形。</p> <p>10、连接配件与水壶的连接强度：应无脱落、无断裂。</p> <p>11、执行标准：GA 887-2010 公安单警装备 警用水壶</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2	喊话器	<p>1. 外观结构及材料：外观尺寸应符合使用说明要求；非金属外壳表面应无凹痕、裂纹、褪色、掉漆及永久性污渍，无明显变形和划痕；零件应紧固无松动。</p> <p>2. 标志：标志应清晰、不易被擦除，应包含产品名称型号及厂商名称等参数。</p> <p>3. 产品尺寸：长度：250mm±2mm；宽度：190mm±2mm；喇叭口直径：150mm±2mm；手柄：100mm±2mm；字徽：（60±2）mm*（65±2）mm；汉字：（25±2）mm*（35±2）mm；电池：（65±2）mm*（18±2）mm。</p> <p>4. 产品重量：540g±2g（含电池）500g±2g（不含电池）</p> <p>5. 外壳防护等级：IP30</p> <p>6. 供电方式：使用内置电池进行供电</p> <p>7. 电池容量：内置电池容量≥3000mAh</p> <p>8. 录音功能：设备具有录音功能；录音时长≥150s</p> <p>9. 报警声播放功能：设备能播放报警声</p> <p>10. 照明及爆闪功能：设备应有9个LED灯珠；设备应具有照明功能；设备应具有爆闪功能</p> <p>11. 音频播放功能：能播放U盘和SD卡内的音频文件</p> <p>12. 音量调节：能调节播放音量大小</p> <p>13. 喊话时长：最大音量条件下，喊话时长≥35h</p> <p>14. 音频播放时长：最大音量条件下，音频播放时长≥10h</p> <p>15. 报警音播放时长：最大音量条件下，报警音播放时长≥4h</p> <p>16. 待机时长：关机状态下，待机时间≥100h</p> <p>17. 声级：正前方1m处，最大声音≥95dB（A）</p> <p>18. 高温：+55℃±2℃、2h，试验后设备应能正常工作</p> <p>19. 低温：-10℃±3℃、2h，试验后设备应能正常工作</p>	420

		<p>20. 自由跌落：不含包装、电池，跌落高度 1m，跌落 1 次，试验后设备应能正常工作</p> <p>21. 执行标准：《HHQ-RX01 型喊话器》企业技术要求(受检单位提供)；GB/T 15211-2013《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环境适应性要求和试验方法》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3	急救包	<p>1、警用急救包采用移膜皮革制做，警用急救包由包体、内装药品和器械组成。</p> <p>2、急救包应为竖向长方形皮包，用拉链开合，展开后，左侧有三层横向平面插袋，上层和中层两个插袋各有两个格仓；右侧有一个横向平面插袋，一个竖向小立体插袋，一个竖向大立体插袋和一个横向开口。横向平面插袋的面和底有里衬。</p> <p>3、急救包展开长应为 220mm±5mm，宽 125mm±3mm。</p> <p>4、急救包背面水平居中应烫印银白色产品编号，字体的底边距急救包的底边 20mm，字体为黑体，字高 5mm；在急救包内部应有永久性产品编号。</p> <p>5、皮革耐摩擦色牢度：干摩，50 次≥4 级 湿摩，10 次≥4 级</p> <p>6、皮革撕裂强度≥ 37(N/mm)</p> <p>7、拉链平拉强力 ≥720N</p> <p>8、拉链拉头拉片结合力≥325N</p> <p>9、警用急救包应配备硝酸甘油片，规格应为 0.5mg，数量应大于等于 4 片。</p> <p>10、警用急救包应配备创可贴，规格 1.5cm x2.3cm，数量 6 片和 4.5cmx6cm，数量 2 片。</p> <p>11、警用急救包应配备橡胶止血带，规格应为 46cmx2.5cm，数量应为 1 根。</p> <p>12、警用急救包应配备无菌纱布片，规格应为 7.5cmx7.5cm，8 层，数量应为 1 片。</p> <p>13、警用急救包应配备急救绷带，绷带规格应为 7.5cmx2m，不粘垫规格应为 5cmx 7.5cm，数量应为 1 条。</p> <p>14、警用急救包应配备口对口的呼吸膜，规格应大于等于 29.5cmx19cm，数量应为 1 片。</p> <p>15、警用急救包应配备酒精消毒片，规格应为 10cmx4cm 或外包装：5cmx5cm，内芯：6cmx6cm，数量应为两片。</p>	90

		<p>16、警用急救包应配备抗菌湿巾纸，规格应为 19cmx12.5cm 或外包装：5cmx6cm，内芯：20cmx12cm，数量应为 1 袋。</p> <p>17、警用急救包应配备小剪刀，长度应为 9cm-11cm，数量应为 1 把。</p> <p>18、警用急救包应配备 1' 别针，数量应为 3 枚。</p> <p>19、执行标准：《GA 891-2010 警用急救包》</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4	新标伸缩警棍 (基础型)	<p>1、尺寸：收回长度 224±1.5mm；伸展长度 508±2mm；握把外径 26.5±0.1mm</p> <p>2、质量：基础型伸缩警棍的质量应小于或等于 325g。</p> <p>3、锁合抗冲击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使用钢球(基础型：300g±5g)自 1m 高度自由落下，对棍头进行轴向冲击，试验 3 次，伸缩警棍不应回缩且能正常使用，并符合伸缩性能要求。</p> <p>4、伸缩可靠性：伸缩警棍伸展、收回为一个循环，分别用拉出伸展和甩动伸展循环 3000 次后，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5、抗弯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对基础型警棍的中管分别施加 5000N 压力，并保持 1min 后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6、耐击打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固定在专用击打试验机上，基础型伸缩警棍以 3000N 击打力连续击打 3000 次，伸缩警棍不应断裂，棍头不应脱落，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7、极限击打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固定在专用击打试验机上，对钢制刀具进行击打，按规定的击打力值(基础型 10000N±200N)进行试验，击打后伸缩警棍不应断裂，棍头不应脱落，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8、握把橡胶套防脱性能：伸缩警棍在收回状态下，在警棍套中进行插拔试验 3000 次后，握把橡胶套应无卷边、翘起、鼓包、角裂、移位等现象。</p> <p>9、跌落可靠性：缩警棍在完全伸展并锁定和收回状态下，以水平、正立、倒立 3 种姿态，从 1.5 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各试验 1 次，伸缩性能应满足要求。</p> <p>10、耐腐蚀性能：伸缩警棍经 8h 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应不低于 QB/T 3832-1999 中规定的 9 级，警徽和编号可辨识，可正常伸展和收回。</p> <p>11、温度适应性：伸缩警棍收回状态下放入温度为-40℃±2℃的恒温箱内，保持 2h，握把橡胶套应无粘连、变形或龟裂，且应符合伸</p>	210

		<p>缩性能要求。伸缩警棍收回状态下放入温度为 $6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的恒温箱内, 保持 2h 握把橡胶套应无粘连、变形或龟裂, 且应符合伸缩性能要求。</p> <p>12、防脱环跌落可靠性: 安装防脱环的伸缩警棍, 在收回状态下, 以水平、正立、倒立 3 种姿态, 从 1.5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 试验 3 次, 防脱环不应开裂、破碎。</p> <p>13、检测依据: 《GA 886-2018 公安单警装备 伸缩警棍》</p> <p>14.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5	<p>新标伸缩警棍 (便携型)</p>	<p>1、尺寸: 收回长度 $192 \pm 1.5\text{mm}$; 伸展长度 $412 \pm 2\text{mm}$; 握把外径 $26.5 \pm 0.1\text{mm}$</p> <p>2、质量: 便携型伸缩警棍的质量应小于或等于 275g</p> <p>3、伸缩性能: 伸缩警棍应能通过手拉或甩动的方式顺畅伸展, 各节棍体锁定稳固; 按压解锁按键回推, 应能顺畅收回。</p> <p>4、锁合抗冲击性能: 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 使用钢球(便携型: $300\text{g} \pm 5\text{g}$) 自 1m 高度自由落下, 对棍头进行轴向冲击, 试验 3 次, 伸缩警棍不应回缩, 且能正常使用, 并符合伸缩性能要求</p> <p>5、伸缩可靠性: 伸缩警棍伸展、收回为一个循环, 分别用拉出伸展和甩动伸展循环 3000 次后, 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6、抗弯性能: 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 对便携型伸缩警棍的中管施加 5000 N 压力, 并保持 1min 后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7、耐击打性能: 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 固定在专用击打试验机上, 便携型伸缩警棍以 3000N 击打力连续击打 3000 次、伸缩警棍不应断裂, 棍头不应脱落, 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8、极限击打性能: 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 固定在专用击打试验机上, 对钢制刀具进行击打, 按规定的击打力值(便携型: $8000\text{N} + 200\text{N}$) 进行试验, 击打后伸缩警棍不应断裂, 棍头不应脱落, 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9、握把橡胶套防脱性能: 伸缩警棍在收回状态下, 在警棍套中进行插拔试验 3000 次后, 握把橡胶套应无卷边、翘起、鼓包、角裂、移位等现象。</p> <p>10、跌落可靠性: 伸缩警棍在完全伸展并锁定和收回状态下, 以水平、正立、倒立 3 种姿态, 从 1.5 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p>	195

		<p>各试验 1 次，伸缩性能应满足要求。</p> <p>11、耐腐蚀性能：伸缩警棍经 8h 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应不低于 QB/T 3832-1999 中规定的 9 级，警徽和编号可辨识，可正常伸展和收回。</p> <p>12、检测依据：《GA 886-2018 公安单警装备 伸缩警棍》</p> <p>14.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6	新标伸缩警棍 (加强型)	<p>1、质量：加强型伸缩警棍的质量应小于或等于 548g。</p> <p>2、伸缩性能：伸缩警棍应能通过手拉或甩动的方式顺畅伸展，各节棍体锁定稳固：按压解锁按键回推，应能顺畅收回。</p> <p>3、锁合抗冲击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使用钢球(加强型：500g±5g)自 1m 高度自由落下，对棍头进行轴向冲击，试验 3 次，伸缩警棍不应回缩，且能正常使用，并符合伸缩性能要求。</p> <p>4、伸缩可靠性：伸缩警棍伸展、收回为一个循环，分别用拉出伸展和甩动伸展循环 3000 次后，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5、轴向抗拉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对棍头施加轴向拉力至 1000N，并保持 1min 后，伸缩性能应满足要求。</p> <p>6、抗弯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对加强型警棍的中管分别施加 10000N 压力，并保持 1min 后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7、耐击打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固定在专用击打试验机上，加强型伸缩警棍以 4000N 击打力连续击打 4000 次、伸缩警棍不应断裂，棍头不应脱落，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8、极限击打性能：伸缩警棍完全伸展并锁定状态下，固定在专用击打试验机上，对钢制刀具进行击打，按规定的击打力值(加强型 12000N±200N)进行试验，击打后伸缩警棍不应断裂，棍头不应脱落，应能正常伸展和收回。</p> <p>9、握把橡胶套防脱性能：伸缩警棍在收回状态下，在警棍套中进行插拔试验 3000 次后，握把橡胶套应无卷边、翘起、鼓包、角裂、移位等现象。</p> <p>10、跌落可靠性：缩警棍在完全伸展并锁定和收回状态下，以水平、正立、倒立 3 种姿态，从 1.5 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各试验 1 次，伸缩性能应满足要求。</p> <p>11、耐腐蚀性能：伸缩警棍经 8h 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应不低于 QB/T 3832-1999 中规定的 9 级，警徽和编号可辨识，可正常伸展和</p>	275

		<p>收回。</p> <p>12、防脱环跌落可靠性：安装防脱环的伸缩警棍，在收回状态下，以水平、正立、倒立 3 种姿态，从 1.5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试验 3 次，防脱环不应开裂、破碎。</p> <p>13、检测依据：《GA 886-2018 公安单警装备 伸缩警棍》</p> <p>14.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7	新标手铐	<p>1、外观：金属手铐表面做氧化处理，光滑无毛刺，色彩均匀，无剥落、起泡等缺陷。金属手铐的左、右铐体和扇梁形状一致，无明显扭曲变形。金属手铐铐体及扇梁的边角圆滑整齐，三排齿的齿形完整，无缺损。</p> <p>2、结构：金属手铐由左、右铐体和三排齿的扇梁、链座、链环、钥匙等组成。</p> <p>3、尺寸：铐体间距 L 为（52-56）mm、啮合三齿状态下手铐的最小孔径 H 为 55±2mm、啮合三齿状态下手铐的最大孔径 B 为 82±2mm。</p> <p>4、颜色：金属手铐铐体表面颜色为铄金色，左、右铐体颜色一致，无明显色差；扇梁为亚光银色。</p> <p>5、质量：金属手铐的质量（不含钥匙和包装）≅231g。</p> <p>6、灵活性：金属手铐的钥匙能从正、反两面插入锁孔解除反锁和开启手铐。金属手铐的钥匙能插入反锁定位锁孔实现手铐反锁，反锁定位拨片运行灵活、顺畅。金属手铐的扇梁转动灵活、无阻滞。</p> <p>7、反锁定位：金属手铐在锁闭并反锁定位状态下施加 1500N 静压力，不出现啮合松动或失效现象。</p> <p>8、防拨性能：金属手铐的三个锁齿相互独立，在拨动任意一个锁齿时，其余两个锁齿不联动。金属手铐在锁闭状态下，防拨净工作时间均达到 2min。</p> <p>9、强度：金属手铐啮合牢固可靠，不被逆向拉开。金属手铐在锁闭状态下，施加 2200N 的纵向静拉力并保持 30s，试验过程中金属手铐不被拉开，试验后铐体上没有永久性变形或裂纹，符合灵活性要求。金属手铐在锁闭状态下，施加 2200N 的横向静拉力并保持 30s，试验过程中金属手铐不被打开，试验后铐体上没有永久性变形或裂纹，符合灵活性的要求。对金属手铐的扇梁铆钉施加 2940N 的静压力，保持 30s，试验后固定连接件不松脱，符合灵活性的要求。对金属手</p>	130

		<p>铐的钥匙施加 3Nm 的扭矩, 保持 30s, 试验后铐体与扇梁不脱离, 符合灵活性的要求。金属手铐在锁闭状态下, 对铐体施加 15Nm 的扭矩, 保持 30s, 试验后铐体与扇梁不脱离, 符合灵活性的要求。</p> <p>10、耐用度: 金属手铐用钥匙正常开启、锁闭为一个循环, 经过 7000 次循环 (每 1000 次循环后反锁定位 1 次) 后, 金属手铐能啮合牢固可靠; 不被逆向拉开。</p> <p>11、跌落可靠性: 将金属手铐分别以水平横放、链环朝上两只铐体垂直向下、链环垂直向下两只铐体朝上 3 种状态, 自 1.5m 高度处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后, 符合灵活性的要求。</p> <p>12、耐腐蚀性: 手铐耐腐蚀等级为简易 9 级。</p> <p>13、检测依据: 《GA 1512-2018 公安单警装备 金属手铐》</p> <p>14.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8	新标腰带	<p>1、执行标准: GA 890-2018 《多功能腰带》标准;</p> <p>2、外观: 各种织带外观应平直规整、无跳丝、无线结, 各种材料表面无残次。腰带子边缘应平整光滑、无毛刺、无锐边、无划痕, 钎子插入牢固、端正, 对位准确, 插拔灵活。钎子镀层完整, 无明显电镀缺陷。各铆合部位应牢固、位置准确, 扣件开合顺畅、松紧适宜。铆钉、四件子母扣无破损、变形; 对讲机套塑料扣件装配应牢固。装具套大小应与警用装备匹配, 装取顺畅。成品表面应整洁, 无线头、无脱纱, 成品无异味;</p> <p>3、颜色: 多功能腰带分为黑色和白色;</p> <p>4、结构: 由主腰带、内带、斜挂带和装具套组成, 装具套含警棍套、强光手电套、工作包、手铐套、催泪喷射器套、对讲机套;</p> <p>5、质量: 警用多功能腰带 XL 码全套标配质量 (不含选配件) 应 \leq 1.0kg;</p> <p>6、性能要求: ①理化性能: 耐汗渍色牢度/级: \geq3-4; 耐光色牢度/级: \geq4-5; 腰带钎子耐盐雾: 48h 主要表面无腐蚀斑点; 机织带起毛: 无变化; 腰带钎子插拔性能: 插拔 6000 次后, 能正常使用; 警棍套旋转性能: 旋转 6000 次后, 能正常使用; 警棍套警棍插拔性能: 插拔 6000 次后, 能正常使用; 催泪喷射器旋转性能: 旋转 6000 次后, 能正常使用; 腰带钎子温度适应性能: 在 $-3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环境条件下能正常使用; 四件子母扣侧掀强力/N: 15~30;</p>	225

		<p>②抗拉性能：斜挂带卡扣在扣合状态下，施加 700 N 的拉力并保持 30s，卡扣不应破损，并能正常使用；装具套缝合抗拉性能：装具套在开口缝合部位施加 550N 的拉力并保持 30s，不应撕裂；腰带钎子在扣合状态下，施加 1500N 的拉力并保持 30s，钎子不应脱出或破损，并能正常使用。警棍套抗拉性能：对警棍套施加 1500N 的拉力并保持 30s，能正常使用。催泪喷射器套抗拉性能：对催泪喷射器套施加 1500N 的拉力并保持 30s，能正常使用；</p> <p>7、甲醛含量：≤300mg/kg；</p> <p>8、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提供由省级或省级以上安全防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9 年出具的多功能腰带中“尼龙机织带”材料 438dtex/96F 宽 35mm，厚度 1.5mm，断裂强力大于或等于 3000N；材料 429dtex/48F 宽 30mm，厚度 1.2mm，断裂强力大于或等于 3000N 的检验报告复印件；符合 FZ/T65002-1995 执行标准；</p> <p>10、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9	新标催泪器 (横喷型)	<p>1、执行标准：GA884-2018《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p> <p>2、一般要求</p> <p>催泪喷射器外观应洁净，无变形，无催泪剂气味。</p> <p>各零部件表面不应有机械损伤、涂层脱落、锈蚀现象。</p> <p>各零部件装配应紧密、牢固。</p> <p>罐体两侧应具有对称的透明观察窗。</p> <p>罐体内催泪剂溶液应均匀一致，无明显油状物，无絮状物。</p> <p>催泪喷射器的外观质量应符合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p> <p>3、结构：横喷型催泪喷射器：应由保险盖、横梁、压柄、喷嘴、支撑盖、锥形弹簧、内罐、囊袋组件、催泪剂溶液、外罐等零部件组成。</p> <p>4、尺寸：外形尺寸应为高 176mm±2mm，筒身最大外径为 39mm±1mm，外罐外径为 37.5mm±0.5mm。观察窗的尺寸应为宽 8mm±1mm，高 80mm±1mm。</p> <p>5、颜色：</p> <p>催泪喷射器主体颜色应为黑色，喷嘴颜色应为白色。</p>	120

	<p>催泪剂溶液颜色应为蓝色。</p> <p>6、标识</p> <p>催泪喷射器正面应有激光雕刻“警徽”图样和“警察”、“POLICE”、“催泪喷射器”字样，图样和字样应清晰完整。</p> <p>“警徽”图样应符合 GA244 的规定，高度尺寸为 25mm。</p> <p>“警察”字样为二号黑体，字间距 8.5mm，位于警徽正下方；“POLICE”、“催泪喷射器”字样为二号黑体，位于警徽下方。</p> <p>催泪喷射器背面应激光雕刻产品唯一编号，编号字体为黑体，字高为 3.5mm，编号下端距罐体底部平面 4.5mm±1mm，罐体底面应有永久性标示产品生产日期和失效日期，字体为黑体，字高为 2.5mm，前四位为年份，后两位为月份，见标样。</p> <p>7、质量：竖喷型催泪喷射器质量应为 195g±15g</p> <p>8、材料</p> <p>外罐：采用 6061 铝合金棒材，符合 GB/T3191-2010 质量要求</p> <p>内罐：采用 PC 聚碳酸酯，符合 HG/T2503 质量要求</p> <p>催泪剂溶液：采用 OC 合成辣椒素，符合 GA1182-2014 质量要求</p> <p>9、催泪剂溶液</p> <p>催泪剂溶液体积为 70ml±3ml，包含溶质（合成辣椒素）和溶剂；合成辣椒素应符合 GA1182-2014 的规定，含量为 1.5%~2.0%（质量百分比），溶剂成分见表规定。</p> <p>催泪剂溶剂成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3 1344 925 1668"> <thead> <tr> <th>序号</th> <th>成分</th> <th>含量体积百分比%</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乙二醇</td> <td>50±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r> <tr> <td>2</td> <td>1, 2-丙二醇</td> <td>25±2.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r> <tr> <td>3</td> <td>吐温 20</td> <td>5±0.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r> <tr> <td>4</td> <td>乙醇</td> <td>5±0.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r> <tr> <td>5</td> <td>蒸馏水</td> <td>补足标量值</td> <td>-</td> </tr> </tbody> </table> <p>10、喷射性能</p> <p>连续喷射性能：催泪喷射器喷射应为定向射流状，喷射距离应≥5.2m，有效喷射时间≥10.2s。完全喷射后剩余溶液量≤0.8ml。</p> <p>间断喷射性能：催泪喷射器有效喷射 3s 后，放置 8h 后再次进行喷射，喷射距离应≥4.2m，喷射距离达到 4.2m 的时间应≥6.5s。完全喷射后剩余溶液量≤0.7ml。</p>	序号	成分	含量体积百分比%	备注	1	乙二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2	1, 2-丙二醇	25±2.5	分析纯(纯度≥99%)	3	吐温 20	5±0.5	分析纯(纯度≥99%)	4	乙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5	蒸馏水	补足标量值	-	
序号	成分	含量体积百分比%	备注																							
1	乙二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2	1, 2-丙二醇	25±2.5	分析纯(纯度≥99%)																							
3	吐温 20	5±0.5	分析纯(纯度≥99%)																							
4	乙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5	蒸馏水	补足标量值	-																							

		<p>11、稳定性：催泪喷射器在老化试验后产品应表面无剥落，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2、承压安全性：催泪喷射器经 1100N 承压试验后，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GA884-2018 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中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3 保险盖可靠性：催泪喷射器应配有安全可靠的防止误喷射的保险盖；保险盖应装配平滑、复位顺畅，按钮开关松紧适度，有足够的回复力。保险盖重复启闭 300 次应可正常使用，且符合《GA884-2018 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中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4、振动和跌落可靠性：催泪喷射器在带包装条件下经加速度幅值为 $2m/s^2$，频率为 5Hz~55Hz，按正立、倒置、横放三种姿态每种姿态振动时间为 2h 的振动试验后，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保险盖和喷嘴应不松脱。经振动试验后的催泪喷射器以正立、倒置和横放三种姿态，从 1.5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各试验 4 次，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GA884-2018 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中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5、温度适应性：催泪喷射器在 $-30^{\circ}C \sim 55^{\circ}C$ 的环境下，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20	新标催泪器 (竖喷型)	<p>1、执行标准：GA884-2018《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p> <p>2、一般要求</p> <p>催泪喷射器外观应洁净，无变形，无催泪剂气味。各零部件表面不应有机械损伤、涂层脱落、锈蚀现象。各零部件装配应紧密、牢固。罐体两侧应具有对称的透明观察窗。罐体内催泪剂溶液应均匀一致，无明显油状物，无絮状物。催泪喷射器的外观质量应符合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p> <p>3、结构：应由保险盖、扭簧、转轴、喷嘴、压套、支撑套、支撑盖、内罐、囊袋组件、催泪剂溶液、外罐等零部件组成。</p> <p>4、尺寸：外形尺寸应为高 $188.5mm \pm 2mm$，筒身最大外径应为 $40mm \pm 0.5mm$，外罐外径应为 $37.5mm \pm 0.5mm$。</p> <p>5、颜色：催泪喷射器主体颜色应为黑色，喷嘴颜色应为白色。催泪剂溶液颜色应为蓝色。</p> <p>6、标识</p>	120

	<p>催泪喷射器正面应有激光雕刻“警徽”图样和“警察”、“POLICE”、“催泪喷射器”字样，图样和字样应清晰完整。“警徽”图样应符合 GA244 的规定，高度尺寸为 25mm。“警察”字样为二号黑体，字间距 8.5mm，位于警徽正下方；“POLICE”、“催泪喷射器”字样为二号黑体，位于警徽下方。催泪喷射器背面应激光雕刻产品唯一编号，编号字体为黑体，字高为 3.5mm，编号下端距罐体底部平面 4.5mm±1mm，罐体底面应有永久性标示产品生产日期和失效日期，字体为黑体，字高为 2.5mm，前四位为年份，后两位为月份，见标样。</p> <p>7、质量：竖喷型催泪喷射器质量应为 185g±15g。</p> <p>8、材料：</p> <p>外罐：6061 铝合金棒材</p> <p>内罐：PC 聚碳酸酯</p> <p>9、催泪剂溶液：催泪剂溶液体积为 70ml±3ml，包含溶质（合成辣椒素）和溶剂；合成辣椒素应符合 GA1182-2014 的规定，含量为 1.5%~2.0%（质量百分比），溶剂成分见表规定。</p> <p>催泪剂溶剂成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成分</th> <th>含量</th> <th>体积百分比%</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乙二醇</td> <td>50±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d></td> </tr> <tr> <td>2</td> <td>1, 2-丙二醇</td> <td>25±2.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d></td> </tr> <tr> <td>3</td> <td>吐温 20</td> <td>5±0.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d></td> </tr> <tr> <td>4</td> <td>乙醇</td> <td>5±0.5</td> <td>分析纯(纯度≥99%)</td> <td></td> </tr> <tr> <td>5</td> <td>蒸馏水</td> <td>补足标量值</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10、喷射性能</p> <p>连续喷射性能：催泪喷射器喷射应为定向射流状，喷射距离应≥5.2m，有效喷射时间≥10.3s。完全喷射后剩余溶液量≤0.7ml。</p> <p>间断喷射性能：催泪喷射器有效喷射 3s 后，放置 8h 后再次进行喷射，喷射距离应≥4.2m，喷射距离达到 4.2m 的时间应≥6.4s。完全喷射后剩余溶液量≤0.6ml。</p> <p>11、稳定性：催泪喷射器在老化试验后产品应表面无剥落，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2、承压安全性：催泪喷射器经 1100N 承压试验后，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GA884-2018 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中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序号	成分	含量	体积百分比%	备注	1	乙二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2	1, 2-丙二醇	25±2.5	分析纯(纯度≥99%)		3	吐温 20	5±0.5	分析纯(纯度≥99%)		4	乙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5	蒸馏水	补足标量值	-		
序号	成分	含量	体积百分比%	备注																												
1	乙二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2	1, 2-丙二醇	25±2.5	分析纯(纯度≥99%)																													
3	吐温 20	5±0.5	分析纯(纯度≥99%)																													
4	乙醇	5±0.5	分析纯(纯度≥99%)																													
5	蒸馏水	补足标量值	-																													

		<p>13 保险盖可靠性：催泪喷射器应配有安全可靠的防止误喷射的保险盖；保险盖应装配平滑、复位顺畅，按钮开关松紧适度，有足够的回复力。保险盖重复启闭 300 次应可正常使用，且符合《GA884-2018 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中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4、振动和跌落可靠性：催泪喷射器在带包装条件下经加速度幅值为 $2m/s^2$，频率为 $5Hz \sim 55Hz$，按正立、倒置、横放三种姿态每种姿态振动时间为 2h 的振动试验后，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保险盖和喷嘴应不松脱。经振动试验后的催泪喷射器以正立、倒置和横放三种姿态，从 1.5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各试验 4 次，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GA884-2018 公安单警装备催泪喷射器》中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15、温度适应性：催泪喷射器在 $-30^{\circ}C \sim 55^{\circ}C$ 的环境下，应不解体、不泄漏、不爆裂，且符合连续喷射性能的要求。</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21	新标手电 (基础型)	<p>1、强光初始光通量 $\geq 280.5 \text{ lm}$</p> <p>2、强光初始照度 $\geq 336.6 \text{ lx}$ (距光源 5 米处)</p> <p>3、强光照明时间：连续照明 300min (距光源 5 米处照度值 $\geq 241.51 \text{ lx}$)</p> <p>4、弱光初始照度： $\geq 165.4 \text{ lx}$ (距光源 1m 处)</p> <p>5、强光爆闪频率： $9 \sim 9.5 \text{ Hz}$</p> <p>6、光束角： $7^{\circ} \sim 8^{\circ}$</p> <p>7、电池保护功能：18650 锂离子电池具有过压充电保护、过流充电保护、欠压放电保护、外部短路保护功能。</p> <p>8、外壳抗压强度：外壳在承受 980N 的径向压力后，无变形、并能正常使用</p> <p>9、外壳温升检验： $\leq 9.3 \text{ k}$</p> <p>10、挂绳抗拉性能：挂绳承受 50N 的拉力无断裂</p> <p>11、碎玻璃功能：攻击头的氮化硅球部能击碎 5mm 厚钢化玻璃，氮化硅球不掉落，不碎裂，且强光手电能正常使用</p> <p>12、可靠性：强光手电以水平状态、头部向下状态和尾部向下状态 3 种姿态，从 1.5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各试验 3 次，强光手电无龟裂、破碎、氮化硅球不脱落，并且强光手电能正常使用。</p> <p>13、防水性能：在 0.5m 深度水中进行防水试验 1h，内部不进水，且能正常使用</p>	205

		<p>14、开关耐久性：对照明键、爆闪键分别触压不小于 38000 次，开关按键能正常使用</p> <p>15、充电插头连接可靠性：充电插头插拔≥ 3000 次，不变形，能正常使用</p> <p>16、外形尺寸：长度 $154.6 \pm 2\text{mm}$，握柄直径 $28.5 \pm 1\text{mm}$，头盖外径 $35 \pm 1\text{mm}$，手绳长度 $155 \pm 5\text{mm}$</p> <p>17、质量：$\leq 209\text{g}$（含 18650 锂离子充电电池）</p> <p>18、执行标准：《GA 883-2018 公安单警装备 强光手电》</p> <p>19.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22	新标手电 (战术型)	<p>1. 强光初始光通量$\geq 160 \text{ lm}$</p> <p>2. 强光初始照度$\geq 210 \text{ lx}$（距光源 5 米处）</p> <p>3. 强光照明时间：连续照明 300min（距光源 5 米处照度值$\geq 1721\text{lx}$）</p> <p>4. 弱光初始照度：$\geq 143 \text{ lx}$（距光源 1m 处）</p> <p>5. 强光爆闪频率：9.0-9.2Hz</p> <p>6. 光束角：$7^\circ - 8^\circ$</p> <p>7. 电量显示：4 格 LED 提示</p> <p>8. 电池保护功能：18650 锂离子电池具有过压充电保护、过流充电保护、欠压放电保护、外部短路保护功能。</p> <p>9. 外壳抗压强度：外壳在承受 980N 的径向压力后，无变形、并能正常使用</p> <p>10. 壳温升检验：$\leq 8.5\text{k}$</p> <p>11. 挂绳抗拉性能：挂绳承受 50N 的拉力无断裂</p> <p>12. 碎玻璃功能：攻击头的氮化硅球部能击碎 5mm 厚钢化玻璃，氮化硅球不掉落，不碎裂，且强光手电能正常使用</p> <p>13. 可靠性：强光手电以水平状态、头部向下状态和尾部向下状态 3 种姿态，从 1.5m 高度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上，各试验 3 次，强光手电无龟裂、破碎、氮化硅球不脱落，并且强光手电能正常使用。</p> <p>14. 防水性能：在 0.5m 深度水中进行防水试验 1h，内部不进水，且能正常使用</p> <p>15. 开关耐久性：对照明键、爆闪键分别触压 30000 次，开关按键能正常使用</p> <p>16. 充电插头连接可靠性：充电插头插拔 3000 次，不变形，能正产</p>	245

	<p>使用</p> <p>17. 外形尺寸：长度 154.6±2mm，握柄直径 27.5±1mm，头盖外径 35±1mm，手绳长度 155±5mm</p> <p>18. 质量：≤211.1g（含 18650 锂离子充电电池）</p> <p>19. 环境适应性：-20℃~45℃</p> <p>20. 执行标准：《GA 883-2018 公安单警装备 强光手电》</p> <p>21. 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	-----------------------------------------------------------------------------------------------------------------------------------------------------------------------------------------------------------------------------------	--

标项二：防护类

序号	品名	参数	最高单价 (元)
1	防刺服	<p>1. 外形样式：背心式，肩、腰部采用尼龙搭扣搭接，可调节肩、腰部尺寸。</p> <p>2. 结构：由防刺服外套+防刺层+防刺层保护套组成。</p> <p>3. 防刺层结构：采用 0.8mm 厚钢板搭接制作，防刺层外部包覆 5mm 泡沫片，内部包覆 2 层共 10mm 厚泡沫片。</p> <p>4. 防刺服外套、防刺层等采用对人体无自然伤害优质材料。</p> <p>5. 防刺服外套与防刺层能分离，易于拆洗。</p> <p>6. 防刺服上应有清晰永久性的产品标志，位置应在后背内侧领口下方 10cm 居中处</p> <p>7. 外观：</p> <p>7.1 防刺服无裂痕、褶皱、破损、开线、漏针、线头等缺陷。</p> <p>7.2 外套颜色为警用蓝色</p> <p>7.3 防护面积：防刺层总面积≥0.32 m²。</p> <p>7.4 防刺层应覆盖人体主要内脏器官（包括前、后及侧面的防护）。</p> <p>8. 穿着灵活性：防刺服穿着灵活、易于穿脱，穿着</p>	550

		<p>后使两臂的自由运动及人体跪、跳、蹲、跑、俯仰、转体等动作不受到明显限制。</p> <p>9. 密封性能：防刺服的防刺层采用黑色并且密封不透水、不透光的保护套。</p> <p>10. 防刺性能：防刺服在常温、低温、高温试验后进行防刺试验，测试刀具加配重组落体达 2.4kg，以 24J±0.5J 撞击能量，按 0°、45° 刺入角有效冲刺防刺服，不穿透防刺服。</p> <p>11. 使用环境：环境温度-20℃~+55℃</p> <p>12. 执行标准《GA 68-2008 警用防刺服》</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2	防刺马甲	<p>1. 由外套、防护层及防护层保护套组成，防护层由 10 层 PE 纤维防刺毡、1 层 PE 浸胶防刺毡、17 层 PE 纤维防刺毡制成。</p> <p>2. 一般要求：防刺服外套、防刺层等材料应对人体无自然伤害。防刺服外套与防刺层应能分离，易于拆洗《应有清晰永久性的产品标志，位置应在启背内侧领口下方 10cm 居中处，其内容应包括：a) 制造片名称或商标；(b) 产品名称；(c) 型号；(d) 执行标准号；(e) 生产日期；(f) 使用说明和注意事项；(g) 警示说明“防刺服不能防弹”，字体应比其他字体大一倍半。</p> <p>3. 外观要求：防刺服应无褶皱、裂痕、破损、开线、漏针、线头等缺陷。</p> <p>4. 防护面积：防护层总面积应大于等于 0.30m²，防刺层应覆盖人体主要内脏器官(包括前后及侧面的防护)。</p> <p>5. 穿着灵活性：防刺服应穿着灵活、易于穿脱，穿着后不应使两臂的自由运动及人体跪、跳、蹲、跑、俯仰、转体等动作受到明显限制。</p> <p>6. 密封性能：防刺服的防刺层应有黑色并且密封不透水、不透光的保护套</p>	520

		7. 执行标准：GA 68-2003《防刺服》	
3	作战轻盔	<p>1. 一般要求：产品由壳体、缓冲层、衬垫、面罩、佩戴装置(包括系带、下颏托、佩戴扣和盔顶悬挂系统等)护颈组成;警用防暴头盔使用对人体无毒无害的材料制成。衬垫应吸汗、透气、舒适。</p> <p>2. 外观要求：警用防暴头盔外表面涂层均匀平滑，表面无杂质、起泡、脱皮、剥落等缺陷；</p> <p>3. 产品标志：警用防暴头盔外表面上粘贴有标志字样，面向帽徽方向，左侧为英文“POLICE”，右侧为中文“警察”，字体为黑体。标志字样材料为银白色反光膜。粘贴尺寸和位置符合标准附录 A 的规定尺寸公差为±2mm。警用防暴头盔内侧有清晰永久性的产品标志，内容应包括：</p> <p>a) 制造厂中文名称或商标；</p> <p>b) 产品名称和代号；</p> <p>c) 产品编号；</p> <p>d) 执行标准号；</p> <p>e) 生产日期（年月）；</p> <p>3. 有效期</p> <p>4. 帽徽：警用防暴头盔上有帽徽，帽徽的图案、尺寸、颜色符合规定，固定位置符合规定，公差为±2mm。</p> <p>5. 颜色：警用防暴头盔的壳体外表面颜色为“99”式警服藏蓝色；</p> <p>6. 尺寸：警用防暴头盔外形尺寸符合 L（大）号规格尺寸要求；</p> <p>7. 质量≤1.6kg</p> <p>8. 壳体检查：警用防暴头盔的壳体表面未有明显凹痕、尖锐角刺等缺陷；</p> <p>警用防暴头盔的面罩连接件超过壳体外表面≤13mm，系带等其他部件的连接≤壳体内、外表面 3mm，连接件没有毛刺；</p> <p>警用防暴头盔的壳体边沿镶嵌软质圆钝的包边；</p>	260

		<p>警用防暴头盔的壳体在人耳对应部位设置通声孔；</p> <p>9. 缓冲层检查：有能吸收碰撞能量的缓冲层；</p> <p>10. 衬垫：衬垫能拆洗；</p> <p>11. 面罩结构：警用防暴头盔的面罩未有凹凸痕、尖锐角、毛刺、气泡等缺陷，边缘应光滑圆钝，未有毛边。</p> <p>警用防暴头盔的面罩开合过程中，能保持在非人工外力作用下的定位功能；</p> <p>12. 面罩视觉质量：警用防暴头盔的面罩上任何小斑点或黑点的直径应$\leq 1\text{mm}$、数量≤ 4个；</p> <p>面罩透光率$\geq 89\%$；</p> <p>面罩的光畸变最大量$\leq 5'$；</p> <p>面罩内表面有防雾性能；</p> <p>13. 佩戴装：警用防暴头盔的系带与壳体固定连接，系带宽度为$20.5\text{mm} \pm 2\text{mm}$；佩戴扣的开启闭合功能方便可靠，能有效调节系带松紧程度；系带应能承受$\geq 900\text{N}$的拉伸负载，加载过程中系带未出现撕裂、撕断、连接件脱落，佩戴扣松脱的现象；系带伸长量$\leq 21\text{mm}$，卸载后佩戴扣能正常使用。</p> <p>盔顶悬挂系统保证通风透气，便于调节；</p> <p>14. 护颈检查：颈使用软质材料制成，为可拆卸式，与壳体连接可靠，沿中矢面延伸出警用防暴头盔壳体外的有效部分长度为$125\text{mm} \pm 20\text{mm}$；</p> <p>15. 防渗漏性能：警用防暴头盔能承受试验液体的喷洒，试验头模不被着色；面罩在闭合后，与壳体接合部位有防液体流入功能；</p> <p>16. 抗撞击防护性能：警用防暴头盔承受对面罩$\geq 4.9\text{J}$动能的冲击，冲击后面罩与试验头模 试验后头模的鼻子未接触，且面罩能正常开合</p> <p>17. 抗冲击强度性能：面罩能承受$\geq 1\text{g}$ 铅弹以$150\text{m/s} \pm 10\text{m/s}$ 速度冲击，冲击后面罩未被击穿或破碎；</p> <p>18. 吸收碰撞能量性能：警用防暴头盔能承受49J能</p>	
--	--	------------------------------------------------------------------------------------------------------------------------------------------------------------------------------------------------------------------------------------------------------------------------------------------------------------------------------------------------------------------------------------------------------------------------------------------------------------------------------------------------------------------------------------------------------------------------------------------------------------------------------------------------------------------------------------------------------------------------------------------------------------------------------------------------------------------------------------------------------------------------------------------------------------------------------------------------------------------------------------------------------------------------------------------------------------------------------------------------------	--

		<p>量的冲击，冲击时传递到试验头模上的力<4900N，且壳体未破裂；</p> <p>19. 穿透性能：88.2J 穿刺，落锤未穿透样品，未与试验头模产生接触；</p> <p>20. 阻燃性能：壳体外表面续燃时间为≤6s；</p> <p>21. 气候环境适应：警用警用防暴头盔在环境温度-20℃和常温淋雨的条件下 吸收碰撞能量性能和面革抗撞击防护性能均符合要求；</p> <p>警用警用防暴头盔在环境温度 55℃和常温淋雨的条件下，吸收碰撞能量性能和面罩抗撞击防护性能均符合要求；</p> <p>22. 执行标准 GA 294-2012 《警用防暴头盔》</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4	移动封闭屏障	<p>1. 功能要求：用于案件现场勘查，可以独立使用。也可以多片组合使用。可以加装移动万向脚轮，便于单片移动和整体移动；</p> <p>2. 组成部件：1200d 牛津布、PVC 耐寒管、PVC 耐寒管配件、金属连接管件；</p> <p>3. 技术指标：单片尺寸：≥1800mm×600mm(高度 x 宽度)；</p> <p>4. 配件要求：在 25℃±2℃条件下保持 30min 后降温至-25℃±3℃保持 4h, 在 10min 内进行外观结构检查和操作灵活性试验，产品无损坏；</p> <p>5. 遮挡布材料性能：离火自熄，续燃时间≤2s、日晒牢度：≥7 级、耐霉菌性：不高于 1 级 (GJB150.10A)、热合强度：≥2000N/5cm、耐老化性：500h 人工气候老实验后的指标、色差 ≤4CIEL*a*b；</p> <p>拉伸强度，径向≥2000N/5cm; 纬向≥1500N/5cm、</p> <p>1、材料的断裂强力：经向≥4500N; 纬向≥2400N；</p> <p>2、材料的撕破强力：经向≥750N; 纬向≥480N；</p> <p>6. 标识：双面印有反光“警察”、“POLICE”标识禁止拍照标识；</p>	420

		<p>7.耐静水压：$\geq 15\text{kPa}$;</p> <p>8.颜色：警蓝色；</p> <p>9.战术材料初始逆反系数$(\text{cd}/\text{x} \cdot \text{m}^2)$：</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3 322 1018 1272"> <thead> <tr> <th>观察角</th> <th>入射角</th> <th>检测结果</th> </tr> </thead> <tbody> <tr><td>12'</td><td>5°</td><td>625</td></tr> <tr><td>12'</td><td>20°</td><td>605</td></tr> <tr><td>12'</td><td>30°</td><td>620</td></tr> <tr><td>12'</td><td>40°</td><td>505</td></tr> <tr><td>20'</td><td>5°</td><td>655</td></tr> <tr><td>20'</td><td>20°</td><td>420</td></tr> <tr><td>20'</td><td>30°</td><td>359</td></tr> <tr><td>20'</td><td>40°</td><td>245</td></tr> <tr><td>1°</td><td>5°</td><td>135</td></tr> <tr><td>1°</td><td>20°</td><td>100</td></tr> <tr><td>1°</td><td>30°</td><td>75</td></tr> <tr><td>1°</td><td>40°</td><td>66</td></tr> <tr><td>1° 30'</td><td>5°</td><td>55</td></tr> <tr><td>1° 30'</td><td>20°</td><td>28</td></tr> <tr><td>1° 30'</td><td>30°</td><td>25</td></tr> <tr><td>1° 30'</td><td>40°</td><td>12</td></tr> </tbody> </table> <p>10.色牢度：干磨擦色牢度达5级以上，湿摩擦4-5级。</p> <p>耐皂洗色牢度(洗涤温度40℃,选涤时间30分钟,5g/L皂片洗涤液)变色4.5级,沾色4级；</p> <p>昼间色度性能(灰)：X=0.306 Y=0.320；</p> <p>金属件耐腐蚀性能：盐雾环境：浓度：5%；盐溶液pH值$\geq 6-7$；温度：$(35 \pm 2)^\circ\text{C}$；连续喷雾8h后，用低于35℃的流动水轻轻洗去样品表面盐沉积物后，立即进行$(80 \pm 2)^\circ\text{C}$30min的干燥。干燥后，在5min内检查其腐蚀程度，能顺畅伸展及收回；</p> <p>万向轮性能：顺畅滑行，精钢刹车片，平行柳合，静音360度旋转；</p>	观察角	入射角	检测结果	12'	5°	625	12'	20°	605	12'	30°	620	12'	40°	505	20'	5°	655	20'	20°	420	20'	30°	359	20'	40°	245	1°	5°	135	1°	20°	100	1°	30°	75	1°	40°	66	1° 30'	5°	55	1° 30'	20°	28	1° 30'	30°	25	1° 30'	40°	12	
观察角	入射角	检测结果																																																				
12'	5°	625																																																				
12'	20°	605																																																				
12'	30°	620																																																				
12'	40°	505																																																				
20'	5°	655																																																				
20'	20°	420																																																				
20'	30°	359																																																				
20'	40°	245																																																				
1°	5°	135																																																				
1°	20°	100																																																				
1°	30°	75																																																				
1°	40°	66																																																				
1° 30'	5°	55																																																				
1° 30'	20°	28																																																				
1° 30'	30°	25																																																				
1° 30'	40°	12																																																				

		<p>万向轮耐寒性能:在环境-30℃±2℃条件下保持4h,能正常使用;</p> <p>14. 执行标准: GB/T2912.1—2009《纺织品甲醛的测定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p> <p>GB6458-86-盐雾试验国家标准</p> <p>《GA/T 816-2019 警用阻截网》</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5	反光背心	<p>1. 外观: 产品整洁美观, 平服, 线路规整、左右对称。前后横带平直, 后横带反光字图案端正, 位置适中;</p> <p>2. 颜色: 基底颜色: 荧光黄色;</p> <p>反光带颜色: 高亮泽晶格反光带为银白色;</p> <p>缝纫线颜色: 与缝合部位的基底材料或反光材料颜色相匹配。</p> <p>尼龙搭扣颜色: 与基底材料相匹配;</p> <p>3. 战术材料初始逆反系数(cd/lx·m²):</p> <p>观察角 12' 入射角 5° 质量指标≥525;</p> <p>观察角 12' 入射角 20° 质量指标≥ 508;</p> <p>观察角 12' 入射角 30° 质量指标≥ 480;</p> <p>观察角 12' 入射角 40° 质量指标≥ 255;</p> <p>观察角 20' 入射角 5° 质量指标≥544;</p> <p>观察角 20' 入射角 20° 质量指标≥380;</p> <p>观察角 20' 入射角 30° 质量指标≥292;</p> <p>观察角 20' 入射角 40° 质量指标≥143;</p> <p>观察角 1° 入射角 5° 质量指标≥98;</p> <p>观察角 1° 入射角 20° 质量指标≥75;</p> <p>观察角 1° 入射角 30° 质量指标≥60;</p> <p>观察角 1° 入射角 40° 质量指标≥41;</p> <p>观察角 1° 30' 入射角 5° 质量指标≥40;</p> <p>观察角 1° 30' 入射角 20° 质量指标≥15;</p> <p>观察角 1° 30' 入射角 30° 质量指标≥13;</p> <p>观察角 1° 30' 入射角 40° 质量指标≥8;</p>	65

		<p>4. 执行标准 GA 446-2003 《警服光背心》</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6	警戒带	<p>1、外观：质地均匀、边缘整齐、无毛边、无凹凸、平整圆滑、图标字迹清晰、表面无明显污迹。</p> <p>2、外形尺寸：带体长度分为 $60\text{m} \pm 0.5\text{m}$、$20\text{m} \pm 0.5\text{m}$ 两种，宽度为 $75\text{mm} \pm 2\text{mm}$。</p> <p>3、颜色：带体由乳白色(表面有反光层)和蓝色相间组成主体颜色。带体上的“警察”“POLICE”颜色为蓝色：“禁止通行”和“0”标志的颜色为红色。带体上相同部位颜色应一致，与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比对，色差应不低于 GB/T250-2008 规定的 4 级。</p> <p>4、物理性能：径向断裂强力 $\geq 600\text{N}$，径向断裂伸长率 $\geq 27\%$，单位长度质量 $\geq 18\text{g/m}$，乳白色反光层逆反射系数 $\geq 23\text{cd}/(1\text{x}\cdot\text{m}^2)$。</p> <p>5、耐光色牢度 ≥ 4 级。</p> <p>6、耐水色牢度：变色 ≥ 3 级，沾色 ≥ 3 级。</p> <p>7、耐摩擦色牢度（径向）：干摩 ≥ 2 级，湿摩 ≥ 2 级。</p> <p>8、收放盒外观：表面应无毛刺、锈迹和明显划痕。</p> <p>9、收放盒灵活度：收放警戒带时，应操作方便、转动灵活。</p> <p>10、抗跌落性能：警戒带自 1.2m 高处自由跌落至水泥地面后，收放盒不应出现开裂、破碎等现象，并能正常收放。</p> <p>11、温度适应性：$-2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p> <p>12、执行标准：GA 375-2016 《警戒带》</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65
7	锥形桶	<p>1、外观质量：反光膜应有平滑、洁净的外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划痕、条纹、气泡、颜色及逆反射不均匀等缺陷，其防粘纸不应有气泡、皱折、污点或杂</p>	65

		<p>物等缺陷。</p> <p>2、尺寸：底座长 $368 \pm 5\text{mm}$，底座宽 $364 \pm 5\text{mm}$，高度 $688 \pm 5\text{mm}$</p> <p>3、质量：$\leq 2.3\text{kg}$</p> <p>4、抗冲击性能：反光膜按 GB/T 18833-2012《道路交通反光膜》6.6 方法试验后，在受到冲击的表面以外，不应出现裂缝、层间脱离或其他损坏。</p> <p>5、检测依据：GB/T 24720-2009《交通锥》、GB/T 18833-2012《道路交通反光膜》</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8	一体防爆服	<p>1、执行标准：GA 420-2021《警用防暴服》；</p> <p>2、颜色：藏蓝色</p> <p>3、防暴服前胸和后背的防护层结构为硬质塑料盔甲，上肢和下肢防护部件采用软质铸件，裆部防护层结构为 1 层 2.0mm 厚金属板；</p> <p>4、质量：常规型 $\leq 7.2\text{ kg}$；</p> <p>5、防护面积：常规型前胸 $\geq 950\text{cm}^2$，裆部 $\geq 330\text{cm}^2$，后背 $\geq 950\text{cm}^2$，上肢 $\geq 1800\text{cm}^2$，下肢 $\geq 3000\text{cm}^2$；</p> <p>6、连接件可靠性</p> <p>a) 连接带拉伸负荷：2000N</p> <p>b) 搭扣带扣合强度 $\geq 9.4/\text{cm}^2$</p> <p>c) 搭扣带耐用扣合强度 $\geq 7.8\text{N}/\text{cm}^2$</p> <p>d) 主插扣拉伸负载为 500N 不脱开、不断裂(拉伸速度 $100\text{mm}/\text{min}$)；插拔 500 次后能正常使用。</p> <p>7、耐冲击性能：防暴服的防护部件承受 120J 能量冲击，相应部件冲击后，未破损，未开裂；</p> <p>8、能量吸收性能：防暴服的前胸、后背防护部件能承受 100J 能量冲击，且胶泥压痕深度 $\leq 20\text{mm}$；</p> <p>9、防刺性能：使用 GA 68-2019 中规定的 D1 测试刀具，测试体以 $24\text{J} \pm 0.5\text{J}$ 撞击能量对防暴服的前胸、后背及裆部防护部件进行穿刺，在有效穿刺情况下，</p>	1200

		<p>防暴服不应出现穿透；</p> <p>10、阻燃性能：续燃时间 1s；</p> <p>11、温度适应性</p> <p>低温：将防暴服放入温度为$-20^{\circ}\text{C} \pm 2^{\circ}\text{C}$恒温箱内保持 4h 后；防暴服的防护部件应能承受 120 J 能量冲击，不应破碎、开裂。</p> <p>高温：将防暴服放入温度为$+55^{\circ}\text{C} \pm 2^{\circ}\text{C}$恒温箱内保持 4h 后；使用 GA 68-2019 中规定的 D1 测试刀具，测试体以 $24\text{J} \pm 0.5\text{J}$ 撞击能量对防暴服的前胸、后背及裆部防护部件进行穿刺，在有效穿刺情况下，防暴服不应出现穿透；</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9	护目镜	<p>1. 表面质量：镜片表面光滑、无划痕、波纹、气泡、杂质或其他可能有损视力的缺陷；</p> <p>2. 镜面质量：$32\text{g} \pm 2\text{g}$</p> <p>3. 镜片厚度：$2.8\text{mm} \pm 0.2\text{mm}$</p> <p>4. 镜框颜色：黑色</p> <p>5. 头带：可调整式松紧带</p> <p>6. 尺寸：$210\text{mm} \pm 1\text{mm} * 90\text{mm} \pm 1\text{mm}$</p> <p>7. 重量：$140\text{g} \pm 5\text{g}$（含伸缩松紧带、布罩）</p> <p>8. 抗冲击性能：45g 钢球，1.3m 高度自由落下冲击镜片，不破损；</p> <p>9. 光学性能：</p> <p>屈光度 (D)：$-0.01 \sim 0.00$</p> <p>棱镜度 (Δ)：曲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水平≤ 0.01</p> <p>曲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垂直：$0.00 \sim 0.02$</p> <p>左右镜片棱镜度互差≤ 0.01</p> <p>无色透明镜片可见光透射比$\% > 92.6\%$</p> <p>10. 耐热性能：把试样放入 $67 \pm 2^{\circ}\text{C}$ 的水中，保温 3min 后取出，立即放入 4°C 以下的水中，再取出后对其进行光学性能试验，无异常现象出现；镜片光</p>	180

		<p>学性能在规定的范围内无变化。</p> <p>镜片球镜互差 $-0.03\sim-0.02$;</p> <p>镜片柱镜互差 $-0.02\sim-0.01$;</p> <p>曲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水平 $0.01\sim0.02$;</p> <p>曲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垂直 $0.02\sim0.03$;</p> <p>左右镜片棱镜度互差 0.02;</p> <p>无色透明镜片可见光透射比% $>92.7\%$;</p> <p>11. 执行标准 GB/T 2423.2-2008《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2部分: 试验方法试验B: 高温》</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0	执法记录仪	<p>1. 执行标准: GA/T 947.2-2015 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第2部分, 执法记录仪; GA/T 947.4-2015 单警执法视音频记录系统第4部分, 数据接口。</p> <p>2. 网络制式: 应支持移动、联通、电信 5G 网络。</p> <p>3. 基本要求: 外形尺寸$\leq 105\times 60\times 30\text{mm}$。设备质量$\leq 205\text{g}$, IP68 防护等级。</p> <p>4. 配置要求: 应采用八核 CPU, RAM$\geq 4\text{GB}$, ROM$\geq 64\text{GB}$, 具备前后三摄, 1 个 USB 接口, 1 个 type-C 接口和 1 个 SIM 卡槽。</p> <p>5. 视场角: 所有分辨率下水平视场角应$\geq 100^\circ$。</p> <p>6. 几何失真: 所有分辨率条件下几何失真应$\leq 20\%$。</p> <p>7. 显示屏: 应具备彩色触摸显示屏, 尺寸应≥ 3.0 英寸。</p> <p>8. 电池工作时间: 应采用可更换电池供电, 1080 分辨率录制可连续供电时间$\geq 20\text{h}$; 1080 分辨率实时图传可连续供电时间$\geq 10\text{h}$。应支持快速充电, 充电时间$\leq 2\text{h}$。</p> <p>9. 录像功能: 应支持 H.265 编码标准, 具备 4K、1440P 和 1080P 录像, 且在上述分辨率下摄录的视频分辨力≥ 800 线。</p> <p>10. 拍照功能: 像素≥ 1800 万, 最大照片分辨力应≥ 1000 线。可清晰拍摄卡证的文字信息, 卡证照片</p>	3200

		<p>应可在记录仪进行检索。</p> <p>11. 夜视功能：有效拍摄距离不低于 3m，红外补光范围在 3m 处应覆盖摄录画面 70%以上面积。</p> <p>12. 补光功能：录像和拍照时可进行白光补光。</p> <p>13. 开机即录功能：开机后可直接进入录像状态。</p> <p>14. 传输功能：应具备 1920×1080 分辨率视频流实时传输，远程接收端视频分辨力应\geq700 线。可将视频文件通过无线方式上传至服务器保存。</p> <p>15. 定位功能：应具备卫星和网定位模式，定位后可在记录仪和平台端以文字地址的形式显示位置信息，并在拍摄的视频中叠加文字地址信息。</p> <p>16. 语音对讲：在预览状态下和录像状态下均可进行一对一对讲或一对多对讲。</p> <p>17. 消息功能：应能发送文件、位置、文字、文本等类型的消息。可在记录仪检索已接收的消息。</p> <p>18. 视频双码流：接通视频通话时同步开启本机录像，通话结束后自动停止录像并保存。</p> <p>19. 一键报警功能：报警发起时记录仪自动向平台和同组记录仪发送位置，并自动与平台连通实时视音频画面。</p> <p>20. 离线模式：开启离线模式后应自动断开记录仪的所有无线连接。</p> <p>21. 地图应用：应可在平台端进行实时位置查看、框选建组、轨迹回放、位置信息自定义标注等地图应用操作。</p> <p>22. 实时追踪：应可在平台端对记录仪发起实时位置追踪，记录仪可不间断上报位置信息。</p> <p>23. 视频监控：应可在记录仪无任何操作或提示状态下调取实时视音频流。</p> <p>24. 状态监测：应可在平台端实时监测记录仪的信号强度、电量、地理位置等状态信息。</p> <p>25. 文件调取：应可在平台端远程调取记录仪已保存的视频、照片、音频文件。</p>	
--	--	-----------------------------------------------------------------------------------------------------------------------------------------------------------------------------------------------------------------------------------------------------------------------------------------------------------------------------------------------------------------------------------------------------------------------------------------------------------------------------------------------------------------------------------------------------------------------------------------------------------------------------------------------------------------------------------------------------------------------------------------------------------------------------------------------------------------------------------	--

		<p>26. 视频共享功能：平台端应能将正在传输的视音频共享至记录仪，接收到记录仪中可显示共享的实时视音频信息。</p> <p>27. 多屏调度：应支持同时在不同监视器显示平台的不同调度功能界面。</p> <p>28. 通知广播：平台应可发起实时语音通知播报或循环音频广播。</p> <p>29. 自由跌落：裸机能承受 2 米水泥地面、四个面各跌落 1 次。跌落后各项功能正常工作，存储数据不丢失。</p> <p>30. 入网许可：应具备对应型号的入网许可证和型号核准证。</p> <p>须提供所投产品具有国家法定资质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11	多功能大衣	<p>1、款式：中长款</p> <p>2、面料：防水透湿贴膜面料</p> <p>3、基布 110Dtex/144F×167Dtex/144F；密度 560×350/10cm，二上二下右斜纹；热塑性聚氨脂复合；单位面积质量 210g/m² 透气防水防湿</p> <p>4、里布：100g 舒美绸</p> <p>5、填充物：正身 360g/m²羊绒絮片，袖子 280g/m²羊绒絮片</p> <p>6、毛领：1500g 平剪绒</p> <p>7、帽子：拉链棉帽</p> <p>8、扣子：不锈钢扣子</p> <p>9、拉链：双头树脂拉链</p> <p>10、重量：平均大于等于 4 斤</p> <p>11、包装：独立无纺布手提袋</p>	460
12	棉帽	<p>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GA 318-2010 警帽 剪绒帽》的标准执行。面料执行标准：精梳毛涤混纺缎背吡叽，</p> <p>规格：毛 70%，涤 26%（含导电纤维），氨纶 4%，Nm80/2×Nm80/2 羊剪绒内里。</p>	140

13	棉鞋	<p>1、结构和样式：符合《GA 311-2010 警鞋男棉皮鞋》</p> <p>4.1 条要求；</p> <p>2、规格：后帮高：123.0±2.0mm，外底长：300.0±3.0，前跷：18.0±3.0；</p> <p>3、外观质量：符合《GA 311-2010 警鞋男棉皮鞋》4.5 条要求；</p> <p>4、耐折性能：裂纹长度≤12.0，折后外底不应有新裂纹、折后帮面、沿条不应有裂纹，帮底不应开胶；</p> <p>5、耐磨性能：外底磨痕长度≤8.0；</p>	340
14	棉手套	<p>1、整体外观：整体平服，无线头外露整体不应划破、烫痕、有污渍、掉扣、拉链头脱落损坏、严重异味。同一副手套左右两只基本一致。</p> <p>2、针距均匀、整齐、底、面线松紧适度，四针在原针乳内，无二道线迹。</p> <p>3、内衬里料：长度、宽度、弹性与面料相适应，套载舒适，无破洞、破线现象。衬里五指与布料五指缝牢，整个衬里无褶皱。毛皮衬里柔软，无严重掉毛、摔色、异味现象，拼接缝隙平服。</p> <p>4、革面：表面光洁，粗细一致，无伤残，不明显处可有分散的小结疤、小糙斑等轻微伤残。无裂面、裂浆、摔浆现象。颜色均匀，不脱色。</p> <p>5、纽扣及其他配件：安装牢固，使用灵活，无毛刺，无锈。同一副手套安装部位协调、一致。</p> <p>6、产品标识：明显位置应由“POLICE”字样的专用标识。</p> <p>7、针距：在 30mm 内机缝手套为 14 针— 20 针。</p> <p>8、手掌停车警示条初始逆反射系数 cd/(lx.m²:当观察角</p> <p>12/入射角 50 时质量指标≥330；当观察角 12/入射角 300 时质量指标≥180；当观察角 20/入射角 200 时质量指标≥ 200；当观察角 20/入射角 400</p>	120

		<p>时质量指标≥ 60;</p> <p>当观察角 10 入射角 200 时质量指标≥ 15; 当观察角 10 入射角 300 时质量指标≥ 12。</p>	
15	脖套	<p>1、面料：双层摇粒绒。</p> <p>2、颜色：黑。</p> <p>3、适用季节：冬季</p> <p>4、功能：可做围脖、面罩、帽子三种佩戴方式。</p> <p>5、耐汗渍色牢度：变色$\geq 3-4$ 级；沾色≥ 3 级。</p> <p>6、耐水色牢度：变色$\geq 3-4$ 级；沾色$\geq 3-4$ 级。</p>	40

第五章 评审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投标人名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免缴纳证明； (2)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证明，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免缴纳证明。			
5	投标人声明函	提供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6	信用信息查询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标项一预算 60 万元，标项二预算 60 万元；全部货物须只接受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写明全部货物的制造商名称，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注：如未按规定提供将会导致废标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有任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二、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函内容是否完整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5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交货及完成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7	投标报价（总价和单价）均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8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0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有任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占总分值的 30%）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经济部分	30 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100 注：1、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商务技术部分（占总分值的 70%）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业绩	4 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 2021 年 1 月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2	技术指标响应程度	30 分	根据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30 分；每一产品技术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25 分， 注：根据文件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3	实施方案	2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配送方案（产品配送方案有符合项目要求的配送人员及配送车辆安排、完善的配送交接流程）；②质量保证措施（产品质量保障措施有符合项目要求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质量保障目标、质量关键控制点、质量检测检验流程）；③交货和安装调试计划（符合项目的备货计划、有明确的周期安排、安装调试验收计划有具体的流程安排；④应急预案（有符合采购产品的运输过程中的应急处理措施、产品质量问题应急预案、遇突发事件 应急预案）。以上内容每缺一项扣 5 分，内容不够完整每项扣 1.5 分。

4	售后服务	12分	“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措施（售后服务措施有符合项目的售后回访计划、培训计划）②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体系有健全的售后管控制度、完善的退换货流程）③售后响应时间④售后服务团队配置（售后服务团队配置有符合项目要求的售后人员和售后团队机构图，售后人员职责分工明确，有售后人员联系方式）以上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内容不够完整每项扣1分。
5	备品备件	2分	有固定、长期的备品备件库，提供备品备件种类丰富、品质优良、价格实惠等可行的售后服务及承诺得2分，提供备品备件种类较少、价格等可行的售后服务及承诺一般得1分。未提供得0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环保节能产品	2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每有一项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如果两者皆是得1分），最多得2分。（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注：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小计			70分

计算综合评分时，如有小数，应保留两位小数。

注：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

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 同品牌处理办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则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
6.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最高优先，投标报价相同且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经采购人确定。

第六章 合同条款草案

1、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纪录、澄清说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及其他类似义务。

1.5 “甲方”、“买方”、“采购人”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采购单位)及社会代理机构。

1.6 “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国家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的约定，对内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技术规格和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专利权

5.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包装

6.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6.2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各两套，一套在包装箱里，一套在包装箱外。

7、运输标记

7.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收货人、合同号、收货人代号、目的地、货物的名称、品名号、箱数、毛重 / 净重(公斤)、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等信息。

8、卖方的交货价

8.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____天以电话等方式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五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 x 宽 x 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8.2 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3 交货日期以货物到达买方现场为准。

8.4 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装运通知

9.1 卖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 24 小时内以电话通知买方，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10、保险

10.1 在合同价条件下，由卖方负责办理保险。

11、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11.1 除另有规定者外，货款均由采购人直接向卖方支付。

12、技术资料

12.1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合同设备或仪器相符的中文技术资料，并随同设备同时到达买方，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12.2 上述一套完整的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3、价格

13.1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质量保证

14.1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一流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出现上述情况，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整体。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14.2、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详见须知前附表。

15、履约保证金

15.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合同签订前，卖方须提供 % 的履约保证金。

15.2 采购人在收到货物验收合格并能正常投入使用的报告后，招标人在 7 个工作日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5.3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供方提供的服务之日止。

16、检验

16.1 卖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定论。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说明。

16.2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应申请质检部门进行检验，并有权根据检验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7、索赔

17.1 卖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相一致负完全责任。在买方已于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还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价。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

长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7.2 若卖方未能在买方依据合法证据正式提出书面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响应和处理索赔事宜，卖方向买方赔偿违约部分金额的_____%的违约金。

18、延期交货

18.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由双方协商解决。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等形式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仲裁

2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20.2 仲裁应由买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根据其仲裁程序和规则进行。

20.3 仲裁裁决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0.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日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21.2 一旦买方根据第 21.1 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的价格差及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2、变更指示

22.1 买卖双方经友好协商可对某些条款作出更改和调整，但不得对招投标内容做出实质性更改，且需以书面形式确认变更内容。

22.2 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 30 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合同修改

23.1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转让与分包

24.1 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通知

2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 除了买、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卖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透露给任何人。买、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卖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给第三方使用。

27.3 除合同本身以外，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8、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 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8.2 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 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具有同等效力：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记录。

二、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对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不一致之处时，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培训

1.1 卖方的安装调试人员有义务对买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所有的维修图纸、维修手册免费提供。

1.2 中标人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诊断人员进行培训，直到用户熟练或满意为止。

1.3 投标人对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地点、人数、时间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

2. 检验

2.1 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应符合国际及国内通行的标准，并应附有相应的测试报告和合同证书。

2.2 对于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买方可按货物的一定比例委托自治区质量监督部门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后，所产生的费用由买方承担，经检验不合格时，所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3 具体的国际或国内检验标准按卖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并经买方确认的规定执行。

3. 质量保证

3.1 因卖方原因造成买方不能按时使用（根据合同有关条款）所购买货物（设备）时，卖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做出赔偿。

3.2 卖方对合同项下的设备提供为期一年的保修服务，保修期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时算起。在保修期内，卖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零配件。

4. 售后服务

4.1 提供给买方详细的设备清单及相应的使用、维修。

4.2 在买方发出要求服务通知的___小时内，卖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必须到达买方现场，对出现的较大问题，解决时间不应超过___个日历日。

4.3 在保修期内，如设备出现故障，必须在___个日历日内完成维修工作，否则更换。

4.4 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承诺（需要设备生产企业协助的部分，须由该生产企业做出

相应的服务承诺），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5. 其他

5.1 投标报价：详见中标通知书。

5.2 投标货币：人民币

5.3 列出详细的易损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单价、总价。

5.4 交货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代表签章：

代表签章：

时 间：

时 间：

地 址：

地 址：

备注：最终合同已与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目

标项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RHZC2024-013GK(01)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标函

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货物和服务，同时负责税金、运输、设备及材料搬运、垃圾运输、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拆装、备品备件、售后服务质保及其他发生的与本项目相关需计入投标成本的等一切相关费用，总价格及明细见《报价表》。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供货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8、我方在投标文件和投标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10、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评审条件、中标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公司提出承诺报价。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投标内容	投标单价合计
	小写：¥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交货及完成期限：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三：

投标保证金证明

附件四：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标项名称：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	制造商是否为中小微企业（列明中型、小型、微型）
1						
2						
3						
4	其他费用					
5	中型企业提 供货物总计					
6	小型企业提 供货物总计					
7	微型企业提 供货物总计					
总计	小写：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20____年__月__日

注：投标价中需包含税金、运输、设备及材料搬运、垃圾运输、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拆装、备品备件、售后服务质保及其他发生的与本项目相关需计入投标成本的等一切相关费用。

附件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标项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据 实填写正偏离 /负偏离/无偏 离)	说明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应当予以填写，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以“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投标人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六：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标项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据实填写）			说明
				正偏离	无偏离	负偏离	

注：1、本偏离表是评审投标人技术方案最重要的直观材料和主要依据，投标人须针对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是否满足填写偏离表，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据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表中“说明”填写技术参数证明页码。投标人应注意在本表中的所报货物和服务的技术应答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序号、采购需求部分要求做到逐条响应，否则由此造成评审小组无法认定的情形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投标人对于偏离情况请如实列出，否则根据情况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本公司所属行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近三年财务简况	2021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2022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2023年度净资产：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表八：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附件 8-2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1) 财务审计报告必须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2)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 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 3 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附件 8-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格式自拟）

附件 8-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应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若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不足一年的新公司从成立月份起算。

投标人应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法人单位必须为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或纳税申报表复印件。不足一年的新公司从成立年份起算。

附件8-5 投标人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如没有须填“/”）：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3、我单位不是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8-6 信用信息查询 投标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未在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附件 8-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预算 120 万元；全部货物须只接受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写明全部货物的制造商名称，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注：如未按规定提供将会导致废标

附件九：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码	
职 称		职 务		联系电话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限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所学专业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相关工作年限

注：后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一）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监狱企业声明函（二）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

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件十二

备品备件清单

零部件名称	单位	单价	不变价格的年限	备注
主要部件				
易损易耗件				

附件十三：

投标人服务承诺及方案

附件十四：

投标人自行提交的其他文件